

中集车辆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集车辆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5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于2021年11月9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会议由董事长麦伯良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于2021年11月30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《关于补选冯宝春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《关于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冯宝春先生酬金的议案》。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公告股东大会会议通知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集车辆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九日